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ez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

年度業績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業績如下：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2,172,073	1,973,482
銷售成本		<u>(2,106,212)</u>	<u>(1,797,793)</u>
毛利		65,861	175,689
其他虧損淨額	4	(962)	(26,896)
分銷成本		(134,062)	(105,211)
行政開支		(159,379)	(131,7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d)	(20,589)	(63,825)
其他經營開支		<u>(3,480)</u>	<u>(177)</u>
經營虧損		(252,611)	(152,154)
融資成本	5(a)	(57,460)	(65,8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5(c)	<u>60,528</u>	<u>(64,200)</u>
除稅前虧損		(249,543)	(282,169)
所得稅	6	<u>(14,456)</u>	<u>(5,403)</u>
年內虧損		<u><u>(263,999)</u></u>	<u><u>(287,572)</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63,259)	(285,627)
非控股權益		<u>(740)</u>	<u>(1,945)</u>
年內虧損		<u><u>(263,999)</u></u>	<u><u>(287,572)</u></u>
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7	<u><u>(0.33)</u></u>	<u><u>(0.36)</u></u>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u>(263,999)</u>	<u>(287,572)</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扣除稅項零元	20,471	(6,414)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中國大陸境外實體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扣除稅項零元	<u>9,477</u>	<u>(4,04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29,948</u>	<u>(10,46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34,051)</u>	<u>(298,033)</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33,311)	(296,088)
非控股權益	<u>(740)</u>	<u>(1,945)</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34,051)</u>	<u>(298,033)</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1,888	971,404
使用權資產		131,401	121,146
無形資產		226,900	261,312
商譽		20,777	16,670
長期應收款項		18,475	14,165
非流動預付款項		65,534	121,723
衍生金融資產		6,213	12,4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5,402
應收關連方款項		98,379	156,852
遞延稅項資產		51,967	38,438
		<u>1,671,534</u>	<u>1,719,573</u>
流動資產			
存貨	8	485,112	448,2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632,696	643,018
應收關連方款項		60,130	110,914
銀行存款	10	61,439	63,2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62,280	59,290
		<u>1,301,657</u>	<u>1,324,76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486,734	1,013,241
應付關連方款項		7,320	13,009
合約負債		11,852	28,179
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748,315	978,727
租賃負債		8,250	4,654
應付所得稅		32,993	22,215
撥備		3,879	3,692
		<u>2,299,343</u>	<u>2,063,717</u>
流動負債淨額		<u>(997,686)</u>	<u>(738,95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73,848</u>	<u>980,618</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69,377	51,071
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63,886	75,097
遞延稅項負債		46,122	48,482
應付相關收購代價		208,543	295,810
租賃負債		16,081	6,268
		<u>404,009</u>	<u>476,728</u>
資產淨值			
		<u>269,839</u>	<u>503,89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496	6,496
儲備		<u>242,270</u>	<u>475,581</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48,766	482,077
非控股權益			
		<u>21,073</u>	<u>21,813</u>
權益總額			
		<u>269,839</u>	<u>503,890</u>

附註

1 一般資料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9月3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的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辦事處。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漆咸圍2-4號金時商業大廈14樓1408室。本公司股份於2012年6月18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兩類業務：1)設計、生產及銷售汽車供暖、通風及冷卻（「HVAC」）系統、不同種類的汽車HVAC部件以及提供服務（「HVAC業務」）；及2)4S經銷業務。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編製，及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要求。該等財務資料亦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乃在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所引致該等財務資料所反映對本期及以往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更的資料載於附註2(c)。

(b) 編製財務資料的基準

在釐定財務資料的合適編製基準時，董事須考慮本集團於可見未來能否營運續存。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主要取決於本集團維持足夠營運現金流量以應付償還到期債務責任的能力及本集團取得足夠外部融資以應付其已承擔之未來資本開支的能力。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264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998百萬元，總借貸為人民幣812百萬元，應付收購相關代價為人民幣209百萬元及已訂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29百萬元。

作為其評估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能力的一部分，董事已審閱現時表現及預測現金流量，並在對下述事項認真考慮後，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能力於報告期末起未來至少12個月內繼續持續經營並於債務到期時履行償債責任，原因如下：

- (1)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預期會持續改善營運資金管理，並於未來12個月內產生正面的經營現金流量；
- (2)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未使用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136百萬元。此外，本集團於2021年3月進一步獲得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100百萬元；
- (3) 本集團有能力取得新的銀行及其他融資額度、借款，並在銀行融資額度到期時續期或再融資及取得其他借款；
- (4) 本集團可調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若干計劃資本支出時間表；
- (5) 本集團可延長關連方借款的到期日，並延遲金額不少於人民幣54百萬元的還款時間表；
- (6) 根據與南京江寧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江寧管理委員會」）（見附註12(i)及12(ii)）就收回土地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5月8日的協議（「土地補償協議」）及就停業損失訂立日期為2020年8月10日的協議（「補充協議」），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約人民幣413百萬元的總補償款，以收回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協眾南京目前擁有的土地及樓宇，以及補償協眾南京因工廠搬遷而停產停業蒙受的損失（「停業損失」）。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收到金額人民幣320百萬元，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將預計於2021年6月10日之前搬遷後獲得剩餘補償。

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資源於可見未來續存經營，且並無與可能個別或共同使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財務資料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為計量基準而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應付相關收購代價按公平值計量。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須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相信在有關情況下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的該等財務資料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有關新型冠狀病毒之租金減免*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於本財務資料的編製或呈列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1) 製造、銷售汽車HVAC系統及HVAC部件、檢測服務及試驗服務；2) 銷售汽車及汽車部件以及售後服務。

(i) 收益指向客戶供應貨物的銷售價值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各重大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HVAC業務		
銷售HVAC系統及HVAC部件	1,023,326	868,391
提供服務的收益	<u>12,529</u>	<u>9,587</u>
	<u>1,035,855</u>	<u>877,978</u>
4S經銷業務		
銷售乘用車	998,352	960,972
售後服務	<u>137,866</u>	<u>134,532</u>
	<u>1,136,218</u>	<u>1,095,504</u>
	<u>2,172,073</u>	<u>1,973,482</u>

(ii) 於報告日期現有客戶合約產生的預期日後確認的收益。

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手段用於產品銷售合約，故此，本集團概不披露有關本集團在履行產品銷售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取的收益之資料，因該等合約均有一年或以下的原有預期期限。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按業務線組織，且為與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核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內部報告資料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已釐定以下兩個可報告分部。

- HVAC業務：該分部負責製造、銷售汽車HVAC系統及不同種類的汽車HVAC部件及提供服務。
- 4S經銷業務：該分部負責銷售汽車及不同種類的汽車部件及提供售後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根據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合約負債、貸款及其他借款、撥備、租賃負債及遞延收入，惟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公司負債除外。

收入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共用專有技術)並無計量。

報告分部溢利所用的計量方法為「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不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折舊及攤銷、融資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稅項及其他總部或公司行政成本。

除獲取有關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及借貸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開支、由分部營運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的分部資料。

下文載列來自客戶合約收益按收益確認之時間之分拆，以及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資料。

	HVAC業務		4S經銷業務		總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列						
在某個時間點	<u>1,035,855</u>	<u>877,978</u>	<u>1,136,218</u>	<u>1,095,504</u>	<u>2,172,073</u>	<u>1,973,482</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1,035,855</u>	<u>877,978</u>	<u>1,136,218</u>	<u>1,095,504</u>	<u>2,172,073</u>	<u>1,973,482</u>
分部間收益	<u>—</u>	<u>—</u>	<u>—</u>	<u>—</u>	<u>—</u>	<u>—</u>
可報告分部收益	<u>1,035,855</u>	<u>877,978</u>	<u>1,136,218</u>	<u>1,095,504</u>	<u>2,172,073</u>	<u>1,973,482</u>
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u>(182,075)</u>	<u>(5,626)</u>	<u>114,100</u>	<u>115,473</u>	<u>(67,975)</u>	<u>109,847</u>
利息收入	1,407	527	7,378	11,128	8,785	11,655
利息開支	47,173	55,474	10,287	10,341	57,460	65,815
年內折舊及攤銷	116,840	130,788	12,265	12,654	129,105	143,442
非流動資產減值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9	29,815	—	—	959	29,815
— 無形資產	49,186	38,541	—	—	49,186	38,541
— 商譽	—	45,370	—	—	—	45,3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	20,589	63,825	—	—	20,589	63,825
可報告分部資產	2,391,538	2,423,748	660,235	697,804	3,051,773	3,121,552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263,792	295,514	6,441	7,907	270,233	303,421
可報告分部負債	2,306,303	1,948,446	261,317	368,120	2,567,620	2,316,566

(ii) 可報告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報告分部收益	2,172,073	1,973,482
分部間收益抵銷	—	—
	<u>2,172,073</u>	<u>1,973,482</u>
綜合收益 (附註3(a))	<u>2,172,073</u>	<u>1,973,482</u>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虧損) / 溢利		
可報告分部 (虧損) / 溢利	(67,975)	109,847
分部間溢利抵銷	—	—
	<u>(67,975)</u>	<u>109,847</u>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分部 (虧損) / 溢利	(67,975)	109,847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50,145)	(113,726)
折舊及攤銷	(129,105)	(143,442)
融資成本	(57,460)	(65,8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工具的 公平值變動收益 / (虧損)	60,528	(64,200)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5,386)	(4,833)
	<u>(249,543)</u>	<u>(282,169)</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249,543)</u>	<u>(282,169)</u>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3,051,773	3,121,552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u>(158,216)</u>	<u>(145,817)</u>
	2,893,557	2,975,735
商譽	20,777	16,670
遞延稅項資產	51,967	38,438
未分配企業資產	<u>6,890</u>	<u>13,492</u>
合併資產總額	<u>2,973,191</u>	<u>3,044,335</u>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2,567,620	2,316,566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u>(158,216)</u>	<u>(145,817)</u>
	2,409,404	2,170,749
應付所得稅	32,993	22,215
遞延稅項負債	46,122	48,482
未分配的公司負債	<u>214,833</u>	<u>298,999</u>
合併負債總額	<u>2,703,352</u>	<u>2,540,445</u>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及非流動預付款項(「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服務提供或貨物交付地劃分。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非流動預付款項而言)及所分配的經營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797,457	1,912,209	1,206,027	1,240,812
摩洛哥王國(「摩洛哥」)	28,764	545	290,473	251,443
法國	28,491	49,499	—	—
西班牙王國	300,162	8,398	—	—
斯洛伐克	14,331	2,831	—	—
德國	2,456	—	—	—
英國	412	—	—	—
	<u>2,172,073</u>	<u>1,973,482</u>	<u>1,496,500</u>	<u>1,492,255</u>

(iv)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其中交易超過本集團於年內的收益10%的客戶僅有1名(2019年：1名客戶)。

於本年度，來自向一名客戶銷售及提供服務且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329,000</u>	<u>259,810</u>

4 其他虧損淨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12,827	15,03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599)	811
服務收入	44,739	55,56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8,785	11,655
以下各項的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9)	(29,815)
— 無形資產	(49,186)	(38,541)
— 商譽	—	(45,3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1,044)	672
其他	<u>4,475</u>	<u>3,090</u>
	<u>(962)</u>	<u>(26,896)</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a) 融資成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54,031	60,975
租賃負債的利息	1,604	993
貼現票據的利息	1,825	8,998
	<hr/>	<hr/>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57,460	70,966
減：發展中物業中已資本化的利息開支	—	(5,151)
	<hr/>	<hr/>
	57,460	65,815
	<hr/> <hr/>	<hr/> <hr/>

(b) 員工成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7,096	145,258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3,433	8,116
	<hr/>	<hr/>
	150,529	153,374
	<hr/> <hr/>	<hr/> <hr/>

(c)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u>(11,073)</u>	<u>(9,255)</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初次確認時指定		
— 承兌票據	(7,410)	(25,360)
— 第一批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1」)	14,108	(1,003)
— 第二批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2」)	<u>(527)</u>	<u>—</u>
	<u>6,171</u>	<u>(26,363)</u>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承諾發行承兌票據	—	2,408
— 承諾發行可換股債券	<u>65,430</u>	<u>(30,990)</u>
	<u>65,430</u>	<u>(28,582)</u>
	<u>60,528</u>	<u>(64,200)</u>

(d) 其他項目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的攤銷成本#		15,908	17,817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419	117,519
— 使用權資產		9,778	8,106
減值虧損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589	63,82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9	29,815
— 無形資產		49,186	38,541
— 商譽		—	45,370
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折舊及攤銷成本除外)		39,421	11,450
產品保修撥備增加／(減少)		7,106	(1,512)
存貨成本#	8	2,105,674	1,796,414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相關的人民幣146,294,000元(2019年：人民幣120,059,000元)，有關金額亦已計入以上或於附註5(b)分別披露的各類開支總金額內。

6 合併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合併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年度撥備	29,512	24,71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464	(141)
	<u>30,976</u>	<u>24,569</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	(16,520)	(19,166)
	<u>(16,520)</u>	<u>(19,166)</u>
	<u>14,456</u>	<u>5,403</u>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徵稅的會計虧損之間的對賬：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249,543)</u>	<u>(282,169)</u>
除稅前虧損的名義稅項 (按相關國家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i)	(74,858)	(42,10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334	722
扣減研發開支的額外影響	(ii)	(9,793)	(4,448)
未確認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4,782	17,500
稅務優惠的影響	(iii)	61,527	33,87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464	(141)
實際稅項開支		<u>14,456</u>	<u>5,403</u>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除另有指明者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本年度，概無就位於香港的附屬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因該附屬公司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2019年：無)。

位於摩洛哥的附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30%。

- (i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例，合資格研發開支及無形資產中資本化開發成本的攤銷於有關金額實際產生時可享受175% (2019年：175%) 的所得稅扣減。
- (iii) 南京協眾汽車空調集團有限公司(「協眾南京」)於2009年符合高新科技企業的資格。協眾南京的高新科技企業證書分別於2012年、2015年及2017年獲重續。因此根據現行適用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規例，自2018年至2020年期間繼續享有優惠稅率15%。

根據摩洛哥大西洋自貿區的稅收政策，本集團位於摩洛哥的附屬公司有權自2019年至2023年享有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自2024年及以後享有8.7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263,259,000元(2019年：人民幣285,627,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800,000,000股股份(2019年：8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股份數目

	2020年	2019年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轉換可換股債券項下的潛在普通股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8 存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HVAC業務		
— 原材料	111,569	72,160
— 在製品	42,390	22,742
— 製成品	270,901	299,851
	<u>424,860</u>	<u>394,753</u>
4S經銷業務		
— 汽車	53,418	48,445
— 汽車零配件	6,834	5,072
	<u>60,252</u>	<u>53,517</u>
	<u>485,112</u>	<u>448,270</u>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2,076,429	1,759,501
存貨撇減	29,245	36,913
	<u>2,105,674</u>	<u>1,796,414</u>

所有存貨預期將於一年內可收回。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381,995	341,707
應收票據	101,097	150,308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9,604	151,003
總計	<u>632,696</u>	<u>643,018</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聲譽良好的汽車製造商的賣方回扣)為人民幣22,370,000元(2019年:人民幣26,729,000元)。

(a) 轉讓金融資產

(i) 並未全部取消確認的已轉移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貼現賬面值為人民幣13,56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179,000元)的若干銀行承兌票據予銀行以獲得現金所得款項。本集團亦分別背書賬面值為人民幣87,576,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90,606,000元)的若干銀行承兌票據及人民幣502,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749,000元)的商業票據予供應商,以按完全追索權基準抵銷同等金額的貿易應付款項。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轉移有關此等銀行承兌票據及商業票據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票據以及有關已結算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值,並於轉移時將已收取現金確認為有抵押借款。

(ii) 全部取消確認的已轉移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貼現若干銀行承兌票據予銀行以獲得現金所得款項及背書若干銀行承兌票據及商業票據予供應商,以按完全追索權基準抵銷同等金額的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已全部取消確認此等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款項。此等已取消確認銀行承兌票據之到期日自報告期末起計少於六個月。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此等票據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已解除應付供應商款項的責任。本集團認為,銀行承兌票據的發行銀行具有良好信貸質素,所以發出銀行於到期日無法結算該等票據的可能性不大。本集團亦認為商業票據的發行人具有良好信貸質素,所以要求支付該等到期票據的可能性不大。

於2020年12月31日,倘若發行銀行或發行人未能於到期日結付票據,本集團面臨虧損及未貼現現金流出的最大風險與本集團就貼現票據及背書票據應付銀行或供應商款項相同,分別為人民幣19,630,000元及人民幣135,053,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73,800,000元及人民幣52,450,000元)。

(b)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收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方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58,698	506,186
3至6個月	57,907	48,551
6至12個月	5,917	22,904
12個月以上	700	16,686
總計	<u>523,222</u>	<u>594,327</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於開具票據日期起計1個月至6個月內到期。

10 銀行存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發出信用證的保證金	—	10,000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保證金	46,226	35,473
銀行承兌票據的保證金	15,213	17,797
	<u>61,439</u>	<u>63,270</u>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u>62,280</u>	<u>59,290</u>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持有的現金為人民幣61,194,000元(2019年：人民幣55,236,000元)。凡將該等款項匯出中國，均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41,456	697,133
應付票據	108,904	122,032
其他應付款項	295,779	183,040
其他應付稅項	20,595	11,036
預收土地及樓宇收回補償(i)	200,000	—
預收停業虧損收回補償(ii)	120,000	—
	<u>1,486,734</u>	<u>1,013,241</u>

(i) 於2020年5月8日，協眾南京已與江寧管理委員會就收回位於江蘇省南京市之土地使用權及該地修建的廠房及樓宇訂立收回土地協議。根據收回土地協議，協眾南京須於2021年上半年完成向江寧管理委員會移交土地及樓宇，收回補償金額釐定為約人民幣240百萬元，須待地方政府相關部門作出最終評估方可作實。該金額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價值、被收回的廠房及樓宇價值以及廠房搬遷費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南京江寧高新委員會的款項人民幣200百萬元。

(ii) 於2020年8月10日，協眾南京已與江寧管理委員會就停業損失訂立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停業損失的補償金額確定為約人民幣173百萬元，惟須由當地政府相關部門作出的最終評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南京江寧高新委員會的款項為人民幣120百萬元。

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12,577	674,580
3個月以上但少於6個月	118,306	100,634
6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92,944	30,128
12個月以上	26,533	13,823
	<u>850,360</u>	<u>819,165</u>

13 貸款及其他借款

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 銀行貸款	(a)	581,177	607,890
—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13,560	113,179
— 來自租賃公司的貸款	(b)	42,927	89,865
— 來自融資公司的貸款	(c)	53,635	13,731
— 來自關連方的貸款		46,916	121,850
— 來自第三方的貸款	(d)	10,100	32,212
		<u>748,315</u>	<u>978,727</u>
非流動部分：			
— 銀行貸款		26,739	36,635
— 來自租賃公司的貸款	(b)	37,147	38,462
		<u>63,886</u>	<u>75,097</u>
		<u>812,201</u>	<u>1,053,824</u>

所有非流動貸款及其他借款均按攤銷成本入賬。預計並無非流動貸款及其他借款將於一年內結算。

- (a) 於2020年12月31日，金額為7,700,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61,793,000元)(2019年：10,700,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83,626,000元))的銀行貸款須達成貸款協議所規定的契約。本集團未能於報告日期達成與財務比率有關的若干契約。因此，該等銀行貸款金額7,700,000歐元須按要求支付，歸類為流動負債。
- (b)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協眾南京與三間租賃公司就協眾南京的若干機器及設備(「擔保資產」)訂立三份銷售及回租協議，租賃期為3年。待到期後，協眾南京將有權分別以面值人民幣100元、人民幣100元及人民幣100元購買擔保資產。本集團認為，協眾南京很有可能會行使該等購買選擇權。由於協眾南京於該等安排前後均保留擔保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本集團將有關交易列作擔保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來自本集團的租賃公司的貸款人民幣80,074,000元(2019年：人民幣128,327,000元)已由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08,123,000元(2019年：人民幣206,776,000元)的若干機器及設備擔保。

- (c) 協眾南京向一間融資公司貸款人民幣41,348,000元。該貸款按固定年利率7%計息，並以應收第三方客戶貿易款項為抵押，於一年內償還。

協眾雷克薩斯向各汽車製造商的汽車融資公司借入的貸款人民幣12,287,000元，用於購買汽車。該貸款按年利率7.68%計息，並以長期應收款項人民幣10,000,000元、預付款項人民幣1,788,000元及存貨人民幣1,497,000元為抵押。

- (d) 協眾南京向多名第三方借入的貸款人民幣10,100,000元。該貸款按年利率4.35%計息，為無擔保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0年12月31日，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如下方式償還：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748,315	978,727
1年後但2年內	47,147	48,462
2年後但5年內	16,739	26,635
	<u>63,886</u>	<u>75,097</u>
	<u>812,201</u>	<u>1,053,824</u>

於2020年12月31日，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抵押情況如下：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e)	475,916	505,525
— 無抵押		132,000	139,000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13,560	113,179
來自租賃公司的有抵押貸款	(e)	80,074	128,327
來自融資公司的有抵押貸款	(e)	53,635	13,731
來自關連方的無抵押貸款		46,916	121,850
來自第三方的無抵押貸款		10,100	32,212
		<u>812,201</u>	<u>1,053,824</u>

(e)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貸款及其他借款以下列資產作擔保：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0,589	467,424
使用權資產	31,190	34,282
長期應收款項	10,000	10,000
存貨	44,525	39,285
其他應收款項	13,291	11,645
融資租賃的保證金	8,750	14,696
開具信用證的保證金	—	10,000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保證金	46,226	35,473
銀行承兌票據的保證金	15,213	17,797
	<u>519,784</u>	<u>640,602</u>

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人民幣344,487,000元由關連方提供擔保（2019年：人民幣344,830,000元）。

14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支付交易

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於2012年5月21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並於2012年5月30日進一步修訂。

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及主板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在其規限下，本公司董事會有權於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隨時向董事會全權酌情甄選的任何合資格承授人要約授出購股權。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15 股本、儲備及股息

股息

- (i) 於2020年並無宣派或報告期末後亦無建議宣派年度股息（2019年：人民幣零元）。
- (ii) 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乃與上一財政年度相關，並已於本年度內批准及派付。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零元 （2019年：每股港幣零元），已於本年度內批准及派付	<u>—</u>	<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汽車HVAC系統以及不同種類的汽車HVAC部件，提供技術測試及相關服務以及於中國經營4S經銷店。

本集團是領先的汽車HVAC系統供應商之一。我們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汽車HVAC系統以及不同種類的汽車HVAC部件，並提供技術測試及相關服務。我們的汽車HVAC系統主要用於運動型多功能車（「SUV」）、皮卡、轎車和重型卡車，並為新能源汽車（「新能源汽車」）、工程機械及其他類型的汽車如輕型貨車及客車供應HVAC系統及HVAC部件。本集團目前的年產能約為4百萬套HVAC系統，主要客戶為北京汽車、福田汽車、標致雪鐵龍、神龍汽車、東風集團、中國一汽、吉利汽車以及其他國際及國內知名汽車公司。

4S經銷業務經營汽車、零部件及配件銷售以及提供全面售後服務（例如維修及保養服務）。4S經銷業務專賣豪華車品牌及中高檔品牌（例如雷克薩斯及一汽大眾），主要位於江蘇省南京市。

於本年度，中國汽車市場經歷了2018年以來的首次下跌，於2020年延續下滑趨勢。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數據，2020年汽車的生產及銷售量分別為25.2百萬輛及25.3百萬輛，同比分別減少2.0%及1.9%。在該等汽車中，乘用車的生產及銷售量分別達到20.0百萬輛及20.2百萬輛，同比分別減少6.5%及6.0%；商用車的生產及銷售量分別為5.2百萬輛及5.1百萬輛，同比分別增加20.0%及18.7%；及新能源汽車的生產及銷售量分別達到1.4百萬輛及1.4百萬輛，同比分別增加7.5%及10.9%。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2,172.1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973.5百萬元增加10.1%；毛利為人民幣65.9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75.7百萬元減少62.5%；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63.3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285.6百萬元減少7.8%。

HVAC業務

儘管2020年上半年爆發COVID-19疫情，但由於摩洛哥廠房自2019年11月開始全規模生產，HVAC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78.0百萬元增加18.0%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035.9百萬元。HVAC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6.4百萬元減少約128.4%至本年度的(毛損)／毛利約人民幣24.5百萬元。本年度HVAC的毛損率約為-2.4%，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約9.8%。

4S經銷業務

本集團4S經銷業務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95.5百萬元增加約3.7%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136.2百萬元。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9.3百萬元增加約1.2%至本年度的人民幣90.4百萬元，而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2%減少至本年度的8.0%。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2,172.1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973.5百萬元增加10.1%。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HVAC系統				
HVAC部件 ⁽²⁾	372,973	36.0%	93,531	10.7%
轎車	233,052	22.5%	351,984	40.1%
重型卡車	174,498	16.9%	98,355	11.2%
其他汽車 ⁽¹⁾	148,070	14.3%	134,817	15.3%
SUV及皮卡	76,086	7.3%	119,797	13.6%
面包車	14,332	1.4%	52,680	6.0%
工程機械	4,315	0.4%	17,227	2.0%
其他 ⁽³⁾	12,529	1.2%	9,587	1.1%
小計	1,035,855	100%	877,978	100%
4S經銷業務				
銷售乘用車	998,352	87.9%	960,972	87.7%
售後服務	137,866	12.1%	134,532	12.3%
小計	1,136,218	100%	1,095,504	100%
合計	2,172,073		1,973,482	

(1) 其他汽車主要包括輕型貨車及客車。

(2) HVAC部件主要包括所有車輛類型的蒸發器、冷凝器及其他HVAC部件(例如暖風芯體、水箱、中冷器、油冷器、HVAC管路總成及HVAC外殼)。

(3) 其他主要指提供與生產汽車空調相關的檢測及試驗服務所得收益。

毛利與毛利率

於本年度，毛利為人民幣65.9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75.7百萬元減少62.5%，及毛利率為3.0%，較2019年的8.9%減少5.9%。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摩洛哥廠房錄得毛損人民幣92.3百萬元，其毛損率為29.4%，乃由(i)摩洛哥廠房於初創階段生產效率低

下；及(ii)由於大部分原材料乃由中國運送至摩洛哥，海外空運成本為人民幣46.2百萬元所致。

其他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0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26.9百萬元減少96.3%。本年度的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49.2百萬元、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10.6百萬元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人民幣11.0百萬元，由政府補助人民幣12.8百萬元、服務收入人民幣44.7百萬元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人民幣8.8百萬元抵銷。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下表載列本年度錄得之人民幣49.2百萬元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明細。

	於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減值前賬面值	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
北京新能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汽新能源」)已資本化開發 成本的項目(附註1)	17,753	—	17,753
東風日產乘用車公司(「東風日產」) 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項目(附註2)	19,346	—	19,346
一汽解放汽車有限公司(「一汽解放」) 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項目(附註3)	12,087	—	12,087

附註1：於本年度，就北汽新能源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項目計提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7.8百萬元。該有關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項目為北汽新能源一款車型定製的一套HVAC系統。於本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留意到，市場上該款汽車甚少。此外，該套HVAC系統僅適用於該款車型，別無其他用途。因此，就該款車型的資本化開發成本項目的可收回金額估計為零，並因此就該項目的賬面值作出全額減值虧損撥備。

附註2：於本年度，就東風日產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項目計提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9.3百萬元。該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項目為東風日產一款車型定製的一套HVAC系統。根據2020年第四季度的試產情況，實際生產成本遠高於預期，超過預計售價。因此，就該款車型的資本化開發成本項目的可收回金額估計為零，並因此就該項目的賬面值作出全額減值虧損。

附註3：於本年度，就一汽解放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項目計提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2.1百萬元。該已資本化開發成本的項目為一汽解放一款車型定製的一套HVAC系統。本集團於2020年第四季度未獲一汽解放選定為HVAC系統的供應商，2020年未發生銷售。因此，就該款車型的資本化開發成本項目的可收回金額估計為零，因此就該項目的賬面值作出全額減值虧損。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為人民幣134.1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05.2百萬元增加27.5%，此乃由於本年度摩洛哥廠房全面生產，導致儲運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

本年度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59.4百萬元，較2019年人民幣13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7百萬元或21.0%。該增加主要由於自2020年起開始的若干新研發項目的研發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7.5百萬元，已於本年度支銷並於收益表扣除。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本年度，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0.6百萬元，較2019年人民幣63.8百萬元減少67.7%。本年度確認虧損主要基於預期信貸虧損。

所得稅

本年度的所得稅為人民幣14.5百萬元，較2019年人民幣5.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1百萬元。

年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63.3百萬元，而2019年的虧損為人民幣285.6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存貨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為人民幣485.1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48.3百萬元)。

HVAC業務存貨平均週轉天數(按銷售成本除以平均存貨乘以365日計算)由2019年的156日減少至本年度的141日。

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應收賬項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483.1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92.0百萬元)。本集團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應收賬項為人民幣40.1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3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應收賬項的平均周轉天數(按收益除以平均貿易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應收賬項再乘以365日計算)由2019年的116日減少至本年度的94日，倘不包括應收票據，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應收賬項的平均週轉天數(按收益除以平均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應收賬項再乘以365日計算)由2019年的83日減少至2020年的73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850.4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819.2百萬元)，增加原因為付款進度放緩。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週轉天數(按採購額除以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再乘以365日計算)由2019年的148日減少至本年度的145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及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23.7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22.6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清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812.2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3.8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附帶年利率介乎0%至8.3%。

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可供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668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828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32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63百萬元)已被動用。

除上述者或本公佈另有披露者，以及除集團內負債外，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尚未清償按揭、押記、債權證、債務證券或其他貸款資本或銀行透支或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或融資租賃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我們一般在撥付業務經營所需資金的過程中使用短期借款。我們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遵守借款契約，確保本集團能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已承諾的足夠資金，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可換股債券

誠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8年7月31日及2018年12月11日之公佈及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8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佈所披露，(i)晨光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賣方A」)、陳浩先生及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A」)，據此賣方A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購買中恆國際有限公司(「中恆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銷售股份A」)，代價為港幣328,027,500元；及(ii)Jin Cheng Auto Parts Trade & Investment Co., Ltd.(「賣方B」)、王作成先生及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B」)，據此賣方B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購買錦成汽車配件(香港)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銷售股份B」)，代價為港幣109,342,500元。

根據買賣協議A及買賣協議B，賣方A及賣方B分別承諾(其中包括)，中恆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適用經審核純利將不得低於中恆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適用經審核純利的110%，即約人民幣52,019,000元(「2018年業績保證」)，中恆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適用純利應不少於2018年業績保證的130%，即約人民幣67,624,700元(「2019年業績保證」)，而中恆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適用純利不得低於2019年業績保證的130%，即人民幣87,912,110元(「2020年業績保證」)。

中恆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適用經審核純利已超過2019年業績保證。因此，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1日根據買賣協議A及買賣協議B之條款分別向賣方A及賣方B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62,466,000元的可換股債券。發行可換股債券的初步兌換價為港幣1.50元，較發行日期前最後交易日（即2020年5月29日）之收市價港幣0.94元溢價約59.6%。可換股債券按每年8%的票面息率計息，並將於2023年6月1日到期。

根據董事會之可得資料，預期2020年業績保證將無法達成。根據買賣協議A及買賣協議B之條款，在不損害本公司其他權利及權益的情況下，本公司有權但無義務分別要求賣方A及賣方B（其中包括）購回銷售股份A及銷售股份B。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1日之通函。由於於本公佈日期，中恆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尚未可供使用，本集團尚未決定是否分別要求賣方A及賣方B購回銷售股份A及銷售股份B及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佈。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之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包括貸款及其他借款及應付票據）除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及債務總額計算）增加至78.7%，而於2019年12月31日為71.0%，乃由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因本年度錄得虧損而大幅減少。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外，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對任何其他公司股權的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以下有關於2020年12月31日之資本承擔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擁有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約付款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29.0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3.3百萬元)。此資本承擔主要用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4.4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62.7百萬元)。該等資本承擔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或外部銀行融資(如適用)撥付。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資本開支人民幣118.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54.5百萬元)，主要因添置在建工程、機器及設備以及開發成本所引起，其中包括(i)本集團於武漢、摩洛哥之生產廠房及位於南京江寧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之新生產廠房之建築成本及設備採購成本，有關詳情進一步詳述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24日之通函。

外匯風險

除工廠於摩洛哥經營及其交易以及於歐洲的交易以歐元及／或摩洛哥迪拉姆交易以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收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的若干應收款項以港幣計值外，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和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承受的外匯匯率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

僱員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2,116名全職員工(2019年：2,233名)。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現行市場狀況給予僱員報酬。於本年度，本集團總員工成本開支為人民幣150.5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53.4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9%(2019年：7.8%)。本集團定期向員工提供培訓，以不斷提升員工的知識與技能。

根據本公司於2012年5月21日採納並於2012年5月30日修訂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行使酌情權向執行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授出購股權。

本年度後的事件

(1) 安排計劃

誠如本公司及聯席要約人(定義見下文)聯合發佈的日期為2021年2月28日的公佈(「該公佈」)所披露,光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甲」)及金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乙」)(統稱「聯席要約人」)要求董事會提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20年修訂版)第86條透過協議計劃(「計劃」)方式私有化本公司之建議事項(「建議事項」),當中涉及註銷由聯席要約人以外股東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股份」),該等股東包括但不限於陳嬌女士、陳浩先生、Sunrise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管理層團隊的十名成員(「存續股東」)、China Fund Limited、郭貞軍先生及陳存友先生(「聯席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無利益關係股東」)以及於建議事項、計劃及/或聯席要約人與存續股東之間以及China Fund Limited、陳嬌女士及要約人甲之間的特別安排(「換股協議」)中擁有權益或牽涉其中的任何其他股東,及作為其代價,(i)就已註銷的每股計劃股份以現金支付註銷價0.80港元及(ii)向China Fund Limited支付China Fund Limited就根據計劃註銷其股份將以實物形式收取的代價,即將當時未被繳足的根據換股協議條款向China Fund Limited發行的要約人甲合共157,134,000股未繳股份(「要約人甲股份」)入賬列作已繳足,金額為每股要約人甲股份的註銷價0.80港元。

假設本公司股權並無變化,則在計劃完成後,聯席要約人及聯席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將合共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其中存續股東合共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10%),而股份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撤銷上市。詳情請參閱該公佈。

(2) 與土地補償有關的土地及物業出售的補充協議

於2020年5月8日及2020年8月10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協眾南京與江寧管理委員會訂立土地補償協議，據此，江寧管理委員會將補償，而協眾南京將放棄若干土地、樓宇及裝置（「物業」），代價為江寧管理委員會須向協眾南京支付補償合共約人民幣412.6百萬元，而協眾南京將於2021年4月10日（「搬遷截止日期」）前搬離物業。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24日之通函。於2021年3月24日，協眾南京與江寧管理委員會訂立一項補充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將搬遷截止日期延至2021年6月10日。

除以上所述及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2019年：無）。

展望及前景

由於中國經濟增長在COVID-19疫症爆發後收縮，汽車零部件行業的主要產品提供方面面對整體定價壓力，因為汽車製造商已實施成本減省措施。本年度4S經銷業務收益面臨壓力並小幅增加。

鑑於上述困境，本公司已進行重組，以重整業務策略並改善競爭優勢。雖然本公司已作出若干策略性轉變應對不斷變動的市場動向，本公司的財務表現仍然受壓。此外，中國經濟逆境預期持續，對本公司業務活動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雖然面對上述挑戰，本公司相信目前執行的轉型將需要更長時間作出深入重整，並進一步投資於科技、基建及人才。鑒於全球經濟的不明朗因素，本公司重整策略及活化業務將涉及執行上的風險，預期相關裨益將需要較長時間方會實現。

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在公開股票市場外執行轉型將更為有效。執行建議事項後，本公司將維持其現有業務，不會對目前業務作任何大幅度的改變。視乎本集團取得所需資金的能力及現行市況，本公司將物色及探索發展本集團現有業務的商機，並因應中國充滿挑戰的汽車零部件行業與4S經銷業務環境就本集團及其業務實施適當策略。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透過確保本集團業務之適當監督及管理程序得以妥當運作及檢討以及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一直致力於向其股東履行其責任。

本公司已採納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解釋之偏離事項除外：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位須予區分，且不得由同一人士兼任，但就本集團而言，並無將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分開，兩個職位均由陳存友先生出任。由於董事定期舉行會議商討有關本公司營運的主要事宜，董事認為有關架構不會損害董事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並相信由於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才幹出眾的人士組成，在其有效運作下，有關架構將可讓本公司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3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超過九年為考慮其獨立性的重要因素之一。張閩生先生及張書林先生於2012年5月1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將超過九年。於彼等為本公司服務期間內，張閩生先生及張書林先生通過提供獨立的觀點及意見，向本公司就有關業務、運營、未來發展及戰略方向方面做出了貢獻。董事會相信張閩生先生及張書林先生具備繼續有效履行他們角色所必需的性格、品德、能力和經驗。本公司確信張閩生先生及張書林先生各自可以就本公司事宜獨立發表意見而不會受到干

擾，而且亦沒有證據表明彼等各自為本公司服務超過九年會影響彼等各自的獨立性，因此其獨立性可以得到保證。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3條，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超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因此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就彼等的重選連任提呈獨立決議案。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全體非執行董事須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出席於2020年6月15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惟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雷先生(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因預先安排之公務而缺席股東週年大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2年5月2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於2012年5月30日予以修訂，旨在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給予激勵及獎勵。

於本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予以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債權證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任職的董事或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葛紅兵先生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好倉)	0.75%
郭貞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848,000 (好倉)	0.1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就彼等所知)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2020年12月31日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款須披露予本公司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份的好倉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晨光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晨光國際」)(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47,602,500 (好倉)	43.45%
陳浩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8,208,000 (好倉)	1.03%
	受控法團權益	347,602,500 (好倉)	43.45%
光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光華」)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0,710,600 (好倉)	5.09%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陳嬌女士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好倉)	1.50%
	受控法團權益	40,710,600 (好倉)	5.09%
China Fund Limited (附註3)	投資經理	157,134,000 (好倉)	19.64%
Luckever Hoding Limited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157,134,000 (好倉)	19.64%
劉學忠先生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57,134,000 (好倉)	19.64%
李月蘭女士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57,134,000 (好倉)	19.64%
天津禕童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經理	46,564,000 (好倉)	5.82%
ARAM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投資經理	40,719,821 (好倉)	5.09%

附註：

1. 根據買賣協議，按每股兌換股份港幣1.50元之兌換價兌換最高港幣218,685,000元的可換股債券，相當於悉數轉換後發行予晨光國際最高145,790,000股兌換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1日的通函。晨光國際由陳浩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浩先生被視為於晨光國際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光華由陳嬌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嬌女士被視為於光華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China Fund Limited由Luckever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Luckever Holding Limited由劉學忠先生擁有60.87%及李月蘭女士(劉學忠先生之配偶)擁有39.13%。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uckever Holding Limited、劉學忠先生及李月蘭女士被視為於China Fund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款須披露予本公司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本年度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所載買賣標準規定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初步公佈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將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於本年度有關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公佈進行的工作僅限於核實公佈內自全年合併財務報表摘錄的財務資料準確性，並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相關服務準則（「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接受委聘進行有關財務資料的協定程序」及參考應用指引第730號（經修訂）「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佈的核數師指引」進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公佈實施的程序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證標準作出的核證委任，因此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核證。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舉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照主板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登及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召開上述大會的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0日至2021年5月25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必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5月18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xiezhonginternational.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載。本年度的年報將於2021年4月30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當中載有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

本公佈原件以英文編製。倘英文與中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存友

香港，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陳存友先生、葛紅兵先生、陳曉婷女士及沈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郭貞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甘承倬先生、張闓生先生及張書林先生。